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小凤

联系电话：0751-22518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额度：资金总额 47.17 万元，2022 年度支出 43.122 万元，2023 年度支出 4.048 万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购买强制疫苗、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绩效目标：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3 年度累计支出 4.04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均达 70%以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发放强免直补资金 0.404 万元；3.644 万元支付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

(第四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伙生

联系电话：1802365659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四批）总额 110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红火蚁防控项目 82 万元中的 58 万元。项目由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实施，资金用于红火蚁防控工作，2023 年 9 月完成验收及资金支付。主要用于红火蚁发生监测、建设红火蚁防控示范区以及防控技术培训。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58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建设防控示范区 9295 亩，在 7 个示范区进行红火蚁监测，开展红火蚁防控技术现场培训 7 次，累计培训 200 人次。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农业生产、人居环境安全，确保红火蚁在我县不发生重大灾害和蔓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在 6 镇 1 街中选 7 个示范区进行智能化监测，监测红火蚁工蚁密度；（2）80 万元建设防控示范区 9295 亩，示范区内抽样评估红火蚁蚁巢平均处置率为 93.22%，红火蚁

工蚁平均防效为 92.66%，施药防治显著降低了示范区内红火蚁的有效蚁巢密度和活动工蚁密度，无红火蚁恶性蔓延发生，无红火蚁叮咬致人死亡事件，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6.3%；（3）2 万元开展红火蚁防控技术现场培训 7 次，累计培训 200 人次，有效提高镇街防治员防控意识及防控技术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省级财政农田水利建设补助资金-小型农
田水利建设试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韶关市小型农田水利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区建设灌排沟渠、引水陂头等设施。2023年下达资金197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得分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到位资金197万元，已支付资金197万元，资金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成工程验收及验收工作，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动物疫病防控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小凤

联系电话：0751-22518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额度：70 万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购买强制疫苗、非强免疫苗和支付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乡镇动物防疫工作经费，购买防疫物资试剂、支付实验室考核复评审服务费、牲畜耳标等。

绩效目标：购买强制疫苗；支付“先打后补”。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均达 70%以上，为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区域性疫情，通过农业农村部年度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延伸绩效考核。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累计支出 7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均达 70%以上。无发生重大动物疫病区域性疫情，通过农业农村部年度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延伸绩效考核。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采购强制疫苗与非强免疫苗 23.588066 万元；强免直补：2.671234 万元；防疫物资、实验室试剂、消毒粉生猪耳标等小计 30.4407 万元；乡镇动物

防疫经费 8.3 万；兽医实验室咨询服务费 5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粮食生产良种良法技术推广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永仙

联系电话：135707962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新丰县粮食生产良种良法技术推广项目安排省级涉农资金共10万元，由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实施，在新丰县沙田镇白楼村建立水稻新品种示范种植基地，示范面积为150亩，示范品种包括青香优033和青香优19香，配套水稻“三控”施肥技术、病虫害统防统治技术、水稻绿色高质高效栽培技术，打造我县水稻良种良法示范片，确保我县粮食供给安全，农民增产增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为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1）购买种子：21600元；

（2）购买肥料：23900元；

（3）植保无人机统防统治费用：27000元；

（4）机耕费：22500元；

（5）现场观摩推广：5000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示范推广，举办2023年新丰县粮食生产良种良法技术推广项目现场会，测产专家、县农业农村局相关领导、各镇（街）农技人员、主要种植大户等共计68人参加现场

会，测产专家组随机选取几块稻田，进行实割实测，经测产，青香优 033 亩产为 673 公斤(湿重)，青香优 19 香亩产为 776 公斤(湿重)，集成了水稻“三控”施肥技术、病虫害统防统治技术、水稻绿色高质高效栽培技术等种植技术，打造高质高效种植示范基地，为农民增产增收，确保全县粮食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下达资金为省级涉农资金共计 10 万元，建设了一个 150 亩水稻新品种示范种植基地，购买种子：21600 元，购买肥料：23900 元，植保无人机统防统治费用：27000 元，机耕费：22500 元。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举办了项目现场测产暨观摩会，现场观摩推广费用 5000 元。经现场测产，青香优 033 亩产为 673 公斤(湿重)，青香优 19 香亩产为 776 公斤(湿重)，经过示范展示，这两个水稻品种丰产性好、米质优，可在我县大力推广种植。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规范资金使用计划，加强农作物新品种展示试验，优选农作物优势品种，优化我县农作物品种合理布局，确保我县粮食供给安全，农民增产增收。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植物疫病防控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伙生

联系电话：1802365659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新丰县植物疫病防控项目总额100万元，项目由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实施，2023年12月完成项目施工，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拨付资金64.1万元。2024年2月完成剩余资金支付。项目总体目标为采购红火蚁防治药剂和服务，组织发生区开展红火蚁统一防控，以及监测普查、培训宣传等工作，遏制红火蚁蔓延。资金划分为采购春季红火蚁防控药剂20万元、采购秋季红火蚁防控药剂20万元、采购红火蚁秋防服务58万元、印刷项目区外红火蚁宣传资料2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64.1万元，支出率64.1%，包括春季药剂采购20万元、秋季药物采购20万元、秋防服务药剂费用22.1万元、项目区外宣传资料印刷费2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采购春防、秋防红火蚁防控药剂总9.54吨；（2）采购第三方秋防服务在58个村开展防控工作，防控蚁巢79371个；（3）印刷红火蚁防控资料一批。通过项目开展，

有效提高群众红火蚁防控意识及防控水平，控制红火蚁疫情蔓延，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无红火蚁攻击致人死亡事件发生。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40 万元采购春防、秋防红火蚁防控药剂 9.54 吨，发放至镇村开展防控工作；(2) 58 万元采购第三方秋防服务在 58 个村开展防控工作；一是采购项目区防控用药 22.1 万元，5.2 吨。二是监测 12 个村红火蚁发生情况。三是防控蚁巢 79371 个，防效 85%以上，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100%。四是印刷红火蚁防控宣传单张 11600 份及海报 290 份在项目区派发。五是举办 1 场 43 人参加的红火蚁防控现场会。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实际支出药剂采购费用 22.1 万元。

(3) 2 万元印刷项目区外红火蚁防控宣传资料 2.815 份，提高群众认知。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受天气影响及部分项目村进度偏慢，总体实施完工时间偏迟，项目剩余资金于 2024 年 2 月完成支付。

三、改进意见

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农科所附属队粮差补贴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寨坚

联系电话：0751-225110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县级财政安排农科所附属队粮差补贴专项业务费额度 10 万元，资金采用直付方式。资金主要用于原农科所附属队 205 人农户粮差补贴。农户通过项目实施增加的收入，能减轻农户的经济负担，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将 10 万元全部发放到农户，受惠群众的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粮差补贴资金 10 万元一次性直付到农户。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度能按时完成原农科所附属队 205 人农户粮差补贴。通过项目实施增加的收入，能减轻农户的经济负担，受惠群众的满意度达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解决原农科所附属队水田征收后 200 多口人粮食问题，县级财政安排粮差补贴资金 10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办公楼修缮及鱼苗场水渠维护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寨坚

联系电话: 0751-2251100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县级财政安排办公楼修缮及鱼苗场水渠维修专项业务费额度 1.5 万元，资金采用直付方式。由于资金不足本年度只对办公楼中畜牧物资仓库进行维护，本年完成维护约 200 平方米，办公环境改善。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 92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采用直付方式，支出畜牧物资仓库维护费 1.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完成办公楼中畜牧物资仓库进行维护，维护面积约 200 平方米，办公环境改善。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做到有会议纪要，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本年完成维修约 200 平方米，办公环境改善。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冬种农业生产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永仙

联系电话：135707962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4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冬种生产由县级安排财政资金6.7万元，由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实施，在沙田镇白档村建立一个100亩小麦种植示范点；与遥田镇政府在遥田镇高石村共建一个20亩冬种芥菜小面积试验展示点。通过试验种植冬小麦，探索小麦在我县的推广价值，推进全县冬季农业生产发展，提高土地复种指数，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为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1）购买种子：20800元；

（2）肥料农药：16200元；

（3）机耕机收费：15000元；

（4）芥菜新品种种植试验费（委托劳务费）：15000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在遥田镇高石村建立一个20亩冬种芥菜小面积试验展示点，在沙田镇白楼村建立一个100亩小麦种植示范点；一方面利用冬闲田发展冬种生产，提高复种指数，增加农民收入；另一方面加快发展旅游观光农业，调整农业结构从而推进全县冬季农业生产发展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冬种芥菜小面积试验展示资金共 1.5 万元，经测产，大肉包心芥菜亩产可达 8000 斤，亩纯收入可增收 1500 元以上，大面积示范点资金共 5.2 万元，创建 1 个冬种小麦示范点 100 亩，推广规模种植技术及现代化农业机械生产示范的带动作用明显，效果显著。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规范资金使用计划，带动农户进行冬种生产，促进农民增产增收。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海棠

联系电话：0751-225127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农产品质检站，为负责我县种植业类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的部门，目前主要开展农产品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及定量检测工作。2023年，县委县政府下拨4万元支持我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购置实验试剂耗材，实验室维护、实验室水电费和劳务费。全年农产品生产基地抽检全覆盖，合格率达99%以上，有效保障我县人民身体健康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一是实验室维护费21000元；二是蔬菜样品费11330元；三是计量校准服务费7670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完成农产品农药残留快速检测2524份样品，定量检测213份样品，合格率达100%，通过有效实施我县蔬菜生产全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预警效率，保障我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零发生，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一是完成实验室维护和样品标样室改造21000元，因农

产品质量检测化验室楼龄较长，楼内设施老化，楼面渗水，天花和墙皮脱落，及实验室“双认证”，为保障人员安全和农产品质量检测工作正常开展，要对化验室进行维护改造。二是蔬果样品费 11330 元。三是计量校准服务费 7670 元。项目实施做到有方案，有会议纪要，严格执行上级财务制度，资金专款专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监测
预报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伙生

联系电话：1802365659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监测预报专项业务费总额0.6万元，项目由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实施，项目目标为发布病虫情报10份。资金划分为邮票采购0.2万元、病虫监测材料0.4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6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0.6万元，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开展病虫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发布病虫情报10期并快递到各行政村，指导群众科学开展病虫防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0.2万元采购邮票2500张，用于邮寄病虫情报；

(2) 0.12万元采购草地贪夜蛾诱芯60份、2.28万元采购稻纵卷叶螟诱芯175份、二化螟诱芯175份，监测病虫发生；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展示
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永仙

联系电话：135707962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4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水稻新品种展示示范试验安排县级财政资金共 12.4 万元，由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实施，在沙田镇咸水村引进 6 个水稻新品种开展小面积试验共 25 亩，在马头镇谭石村建立早造水稻新品种大面积示范区 1 个共 100 亩，晚造水稻大面积示范面积 1 个共 60 亩。通过展示示范，筛选适合我县种植的优良品种，促进我县主要农作物品种更新换代，优化主要农作物品种合理布局，确保我县粮食供给安全，农民增产增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为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1）购买水稻种子、复合肥和田螺药等生产资料 6.22 万元；

（2）机耕机收 2.4 万元；

（3）展示试验田间管理费 0.9 万元；

（4）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费 2.8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试验，探索水稻新品种在我县的丰产性、适应性和抗逆性等，筛选出适合我县种植的高产、高抗、优质的新品种，大力推广种植，为农民增产增收，确保全县粮食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水稻新品种小面积展示试验资金共 1.8 万元，试验表明参试的 6 个新品种中，筛选出早造水稻品种 3 个优良新品种熟期适中，适应性广，抗性好，均适合在我县种植，可在我县大力推广种植。水稻新品种大面积示范试验资金共 10.6 万元，通过试验分析总结示范品种青香优 19 香的示范区平均亩产量 508 公斤，该品种丰产性好，丰产性比对照种增产显著，抗性好，将作为我县的水稻主导品种大力推广种植。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持续规范资金使用计划，加强农作物新品种展示试验，优选农作物优势品种，优化我县农作物品种合理布局，确保我县粮食供给安全，农民增产增收。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动物疫病防控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小凤

联系电话：0751-22518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额度：15 万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动物疫病的防控工作。

绩效目标：用于水产、动物疫病培训及宣传资料费；实验室试剂耗材、动物防疫废物处置费、样品费等。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累计支出 1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用于水产、动物疫病培训及宣传资料费；实验室试剂耗材、动物防疫废物处置费、样品费等。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动物疫病检测试剂耗材 3.7814 万元；支付样品费 1.2675 万元；培训宣传费 2.475183 万元；仓库修缮费用：6.419417 万元；动物防疫废物处置费 0.3 万元；屠宰质量检测费 0.2045 万元；实验室仪器校正费用 0.5520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退休职工医疗保险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寨坚

联系电话：0751-225110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县级财政安排退休职工医疗保险专项资金额度 3.23 万元，资金采用授权支付方式。资金主要用于退休职工医疗保险缴交。农户通过项目实施，确保退休职工老有所医，维护社会稳定，避免群访事件的发生。受惠职工的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单位每月负责办理缴交职工医疗保险，2023 年 1-12 月共缴 3.23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度能按时完成 8 人退休职工医疗保险缴交。通过项目实施，能减轻单位经济困难、减轻职工看病费用、减轻职工家庭经济负担，受惠职工的满意度达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解决退休职工医疗保险，县级财政安排退休职工医疗保险 3.23 万元。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农科所附属队队长工资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寨坚

联系电话：0751-225110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现管理坳头村其中一小队，是原农科所附属生产队，一直属农科所管理。通过政府批示 1 名村干工资纳入财政预算发放，能提高村干工作积极性。能解决单位经济困难、减轻单位经济负担。2021 年县级财政安排 2023 年农科所属附队队长工资额度 3.6 万元，资金采用直付方式。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工资按季度直付到 1 位队长和 2 位队委的银行卡中。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度能按时完成属附队队长工资拨付。通过项目实施，能提高村干工作积极性，能解决单位经济困难、减轻单位经济负担。受惠干部的满意度达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解决原农科所附属队队长工资问题，县级财政安排队长工资 3.6 万元。确保村民管理工作，维护社会稳定，避免群访事件的发生。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 2022 年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第三批) 化肥减量增效方向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永仙

联系电话：135707962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和生态保护资金（第三批）的通知》（韶财农〔2022〕117 号），下达项目资金 4.37 万元，建设 1 个化肥减量增效水稻测土配方施肥技术示范区，示范总面积 100 亩，种植的品种为泰丰优 208；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面积目标 36.41 万亩以上；农民对化肥减量增效实施满意度率达 90%以上。印发一批（5.98 万份）化肥减量增效、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宣传资料。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为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和生态保护资金（第三批）的通知》（韶财农〔2022〕117 号），下达项目资金 4.37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7 月，总计支出资金 4.37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其中印刷宣传资料 2.99 万元，召开技术培训会 0.336 万元，制作测土配方施肥示范区展示牌 0.214 万元，100 亩测土配方施肥示范区配方肥补助 0.83 万元，资金使用合理规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为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

36.41 万亩以上,科学施肥促进降本增效明显,农民对化肥减量增效实施满意率 90%以上。截止至 2023 年 8 月底,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达 36.8 万亩;完成 1 个 100 亩的水稻测土配方施肥示范区,亩节省成本 47 元,示范区测产亩产 510 公斤,比习惯施肥区(亩产 495 公斤)高 15 公斤,亩增收 51 元,每亩可为农户节本增效 98 元;已印制并发放了化肥减量增效宣传单 49000 份、水稻施肥建议卡 10800 份;举办了一期化肥减量增效技术培训会,培训人次共计 68 人;对 50 户农户开展满意度调查,农民对化肥减量增效实施满意率 90%以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共计支出资金 4.37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其中印刷宣传资料 2.99 万元,召开技术培训会 0.336 万元,制作测土配方施肥示范区展示牌 0.214 万元,100 亩测土配方施肥示范区配方肥补助 0.83 万元。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二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小凤

联系电话：0751-22518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额度：35.36 万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购买强制疫苗、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绩效目标：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累计支出 35.36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均达 70%以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采购强制疫苗，资金总额 24.31 万元支付强免直补资金；发放强免直补资金 11.05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省级财政农村综合改革-小型农田水利建设
试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韶关市小型农田水利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区建设灌排沟渠、引水陂头等设施。2023年下达资金197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得分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到位资金197万元，已支付资金139.804万元，资金支出率70.97%。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成工程验收及验收工作，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寨坚

联系电话：0751-225110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粤民优【2012】5号《转发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2023年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需支付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2人，金额为7.918万元。纳入财政预算支付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能减轻单位经济困难、减轻职工家庭经济负担，确保干部职工老有所依，维护社会稳定，避免群访事件的发生。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12月前应付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7.918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度能按时完成2人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拨付。通过项目实施，能减轻单位经济困难、减轻职工家庭经济负担，受惠职工的满意度达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一次性抚恤金及遗

属生活补助，确保干部职工老有所依，维护社会稳定，避免群访事件的发生。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种业振兴项目
广东省地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方向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曾小凤

联系电话: 0751-2251882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额度：52 万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开展大花白猪、蓝塘猪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工作，维系大花白猪、蓝塘猪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工作，维系大花白猪、蓝塘猪保种群体数量，支持开展核心种群及后备种群的生产性能监测和种群提纯复壮，购买省级以上畜禽遗传资源专家服务，科企协作开展资源保护与开发工作。

绩效目标：大花白猪、蓝塘猪保种群体和家系水平维持在国家标准之上，血缘持续纯化，群体健康度高，完成大花白猪、蓝塘猪保种工作，有效提升畜禽遗传资源保护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累计支出 52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大花白猪、蓝塘猪核心保种群体的数量稳定；做好生物安全防控工作，确保了生产正常，开展大花白猪、蓝塘猪生产性能监测和提纯复壮。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 52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猪饲料、疫苗、消毒药。做好生物安全防控工作，确保了生产正常，开展大花白猪、蓝

塘猪生产性能监测和提纯复壮。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小凤

联系电话：0751-22518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额度：资金总额 80.06 万元，2023 年支出 27.654 万元，剩余 52.406 万元，预计 2024 年 10 月完成资金使用。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购买强制疫苗、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绩效目标：购买强制疫苗；支付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累计支出 27.654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县扎实开展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均达 70%以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购买强制免疫疫苗 9.827 万元，发放强免直补资金 16.913 万元；支付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0.914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寨坚

联系电话：0751-225110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新丰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清算工作的通知》要求，2023年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现有退休干部职工36人，需补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34人，补发金额需9.088万元。设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8月补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9.088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完成34人补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按规定足额发放待遇、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

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化肥
减量增效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永仙

联系电话：135707962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3 年化肥减量化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农农办〔2023〕92 号）文件精神及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化肥减量增效）的通知》（韶财农〔2023〕59 号）文件要求，需完成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 31 万亩次，40 户农户施肥调查，根据我县情况，制定了《新丰县 2023 年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项目实施方案》并组织组织实施。印制一批化肥减量增效、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宣传资料，发放到各镇（街），并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为 34 万亩次；农户施肥调查数量 42 户。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为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按照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化肥减量增效）的通知》（韶财农〔2023〕59 号）文件，共计下达我县资金 1.056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11 月，共计支出资金 1.056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全部用于印刷宣传资料，资金使用合理规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 印刷了一批化肥减量增效和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宣传资料。共计印刷了 7880 份宣传资料，已全部发放到各镇(街)，要求发放到村、到户，确保化肥减量增效理念深入人心。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为 34 万亩次(其中水稻 23 万亩次，玉米 1 万亩次，蔬菜 5 万亩次，其他作物 5 万亩次)。

(二) 完成农户施肥情况调查 42 户。在 2023 年 10 月份期间，组织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技术人员到各镇(街)开展农户施肥情况调查，通过实地调查和电话调查等方式，共计完成 42 户农户施肥调查。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共计支出资金 1.056 万元，全部用于印刷宣传资料，资金使用率为 100%，资金使用合理规范。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寨坚

联系电话：0751-225110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人社函〔2023〕26号、新人社联〔2023〕5号文件设立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项目，该项目用于2023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的缴交，能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本单位应缴交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26人，缴交金额需0.135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9-12月应缴交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0.135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完成26人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缴交，能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缴交，能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第一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伙生

联系电话：1802365659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35.84 万元，项目由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实施，资金用于 2023 年晚稻病虫害防控和红火蚁防控工作，项目实施期限为 2023 年 9-11 月，12 月完成验收及资金支付。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提高了水稻病虫害防治效果，实现“虫口夺粮”保丰收，二是保障农业生产、人居环境安全，确保红火蚁在我县不发生重大灾害和蔓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35.84 万元，支出率 100%。一是开展水稻“三虫两病”防控，推动水稻统防统治，使用资金 10.42 万元；二是开展红火蚁防控，使用资金 25.42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是开展水稻“三虫两病”防控，推动水稻统防统治，防治面积 2.505 万亩次，提高了水稻病虫害防治效果，重发区域病虫害得到有效控制，农作物不出现大范围成灾绝收，实现“虫口夺粮”保丰收；二是采购药剂开展红火蚁统一防控，防控面积 1.38 万亩次，有效控制红火蚁疫情蔓延，未发生红火蚁叮咬致人死亡事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10.42 万元采购“三虫两病”防控药剂 40080 包发放到农业经营主体、种植大户等开展水稻病虫害防控，施药面积 5010 亩，防治面积 2.505 万亩次，项目区统防统治率 86.21%，病虫害损失率 5%以下；(2) 25.42 万元开展红火蚁统一防控，一是采购红火蚁药剂 1.15 吨做应急备用药剂，二是培训防治员 105 人，通过全民防控扑杀红火蚁蚁巢 29319 个（另配药剂 1.16 吨），折合防控面积 1.38 万亩次，有效控制红火蚁疫情蔓延，未发生红火蚁叮咬致人死亡事件，项目区群众满意率 100%。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